

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 村)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验 收 类 型 竣工验收

建 设 地 点 华坪县中心镇

验 收 单 位 华坪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3 月 1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行业类别	其它类型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华坪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华坪县水务局 华水保许〔2026〕2号，2026年3月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设计批准机关、 文号和时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1月7日~2022年12月31日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云南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北京龙安华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华诚博远（北京）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云南展旭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云南国开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云南同磊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华坪县千禧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华坪县永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启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睿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鹏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华坪县铎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鸿能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正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云南易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B/T 22490-2008）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华坪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在华坪县主持召开了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云南易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云南展旭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南国开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云南同磊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云南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北京龙安华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华诚博远（北京）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华坪县千禧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华坪县永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云南启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云南睿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云南鹏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华坪县铎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云南鸿能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云南正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20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18人（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参会代表查看了工程视频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

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汇报以及方案编制、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位于华坪县中心镇，行政区划隶属于中心镇管辖，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危房改造、地下管网改造、道路改造、人防工程、配套基础设施、路灯改造及亮化提升工程，主要分布于中心镇各片区内。项目建设期间依托的道路为中心镇内已有的市政道路及居民巷道等，仅在柳溪社区排洪沟建设中修建了169米的施工便道，总体工程建设交通便利。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2650户棚户区改造及相关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其中货币化安置（拆迁）357户、货币补偿（维修加固）1000户、基础设施完善及功能改造（功能改造）1293户。具体为：

（1）危房拆除工程区包括4个子项：分别为①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竹屏片区危房拆除工程，②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华兴片区危房拆除工程，③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兴隆片区危房拆除工程，④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林业局片区危房拆除工程；（2）“9.15洪灾影响”地下管网工程区包括子项目分别为①“9.15洪灾影响”迎宾大道地下支线管网改造工程，②“9.15洪灾影响”华兴路地下支线管网改造工程，③“9.15洪灾影响”桂花巷片区地下支线管网改造工程，④“9.15洪灾影响”金叶巷地下支线管网改造工程，⑤“9.15洪灾影响”矿山路地下支线管网改造工程，⑥“9.15洪灾影响”柳溪社区排洪沟建设工程，⑦“9.15洪灾影响”柳溪花园片区

地下支线管网改造工程，⑧“9.15洪灾影响”东街西街地下支线管网改造工程，⑨“9.15洪灾影响”梭罗路至一级路支线管网改造工程，⑩“9.15洪灾影响”竹屏片区地下支线管网改造工程，⑪“9.15洪灾影响”鲤鱼河附街地下支线管网改造工程；（3）道路改造工程区包括子项目包括①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政务中心至女子高中市政道路建设项目，②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河东二组安置地，③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兴隆片区消防通道工程，④柳溪片区环城路至仙人洞至轿顶山道路工程（一标段、二标段），⑤西路片区环城西路改造工程一标段，⑥西路片区环城西路改造工程二标段，⑦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建设项目（旧衙坪片区应急避难场所——应急消防通道），⑧永华路改造工程，⑨华坪县华兴社区梭罗路片区城市综合改造项目附属设施——梭罗路改造；（4）人防工程包括①华坪县旧城镇棚户区改造暨公用人防工程建设项目，②华坪县旧城棚户区改造暨公用人防工程建设项目——附属工程；（5）棚户区改造配套工程包括①兴隆片区停车场，②柳溪社区城市公厕建设项目，③竹屏停车场（含公厕），④旧衙坪片区停车场及管理用房建设项目，⑤旧衙坪片区应急避难场所，⑥华兴社区梭罗路片区棚户区改造停车场项目；（6）不涉及土建扰动的为①华坪县中心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景观灯具及相关配套设备采购，②华坪县中心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路灯及相关配套设备采购、安装，③2016年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照明器材采购项目。

项目总占地面积14.71公顷，其中永久占地面积14.35公顷，临

时占地面积0.36公顷。按分区统计为：危房拆除工程区占地面积3.67公顷，“9.15洪灾影响”地下管网工程区占地面积4.25公顷，道路改造工程区占地面积3.41公顷，人防工程区占地面积0.71公顷，棚户区改造配套工程占地面积2.67公顷。工程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梯坪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园地。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包括危房拆除工程区、“9.15洪灾影响”地下管网工程区、道路改造工程区、人防工程区、棚户区改造配套工程五个一级分区。

项目于2015年1月5日开工建设，于2022年12月31日完工，工程建设总工期为8年。

项目总投资5933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41531万元，项目由华坪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6年2月，建设单位华坪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026年3月5日，取得《华坪县水务局关于准予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行政许可决定书》（华水保许〔2026〕2号）。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 14.71 公顷，水土保持措施包括：表土剥离 4199.13 立方米，表土回覆 6727.20 立方米，土地整治 256 平方米，复耕 256 平方米，盖板排水沟长度为 6223.76 米（砖砌排水沟长 2769.47 米，混凝土排水沟 3049.69 米，M10 浆砌片石排水沟 404.6 米，混凝土排水边沟为 126.91 米）；雨水管网长度

7781.71 米，植草砖铺装 6406.52 平方米，透水砖铺装 478.69 平方米，绿化 13689.71 平方米，临时覆盖 4872 平方米。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183.5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免征；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西南岩溶区建设类一级标准。

本次验收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工程实际占地 14.71 公顷。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由主体设计单位完成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设计，施工单位实施了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

（四）水土保持监理情况

本项目共涉及 36 个子项项目，其中 33 项涉及土建，项目中涉及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子项目为 26 个，划分为 26 个单元工程；每个子项目结合其实施的措施，进行分部工程划分，分部按照土地整治工程、防洪排导工程、降水蓄渗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来划分，单元工程则根据其实施工程量来划分。按照项目总体统计，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共划分为 26 个单位工程，69 个分部工程和 243 个单元工程，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项目于 2025 年 2 月委托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组采用回顾性调查、实地测量、调查与巡查、无人机航拍、资料分析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26 年 3 月提交了《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占地面积为 14.71 公顷，施工

扰动地表面积 13.53 公顷，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施工中开挖的土石方回填利用于项目区内，余方利用至华坪县文体中心项目，或弃方运至合法弃渣场或垃圾填埋场，无永久弃渣；工程实际实施水土保持措施：表土剥离 4199.13 立方米，表土回覆 6727.20 立方米，土地整治 256 平方米，复耕 256 平方米，盖板排水沟长度为 6223.76 米（砖砌排水沟长 2769.47 米，混凝土排水沟 3049.69 米，M10 浆砌片石排水沟 404.6 米，混凝土排水边沟为 126.91 米）；雨水管网长度 7781.71 米，植草砖铺装 6406.52 平方米，透水砖铺装 478.69 平方米，绿化 13689.71 平方米，临时覆盖 4872 平方米。

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满足水土保持的要求。根据监测数据分析，截止 2026 年 3 月，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使得项目区内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99.9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77，渣土防护率达 98.03%，表土保护率达 95.45%，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99.99%，林草覆盖率达 9.31%，六项指标均达到防治要求。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工程平均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满足水土保持的要求。

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项目于2025年2月委托云南易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方案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2026年3月编制完成《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

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要求，实施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4.71 公顷；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量为：表土剥离 4199.13 立方米，表土回覆 6727.20 立方米，土地整治 256 平方米，复耕 256 平方米，盖板排水沟长度为 6223.76 米（砖砌排水沟长 2769.47 米，混凝土排水沟 3049.69 米，M10 浆砌片石排水沟 404.6 米，混凝土排水边沟为 126.91 米）；雨水管网长度 7781.71 米，植草砖铺装 6406.52 平方米，透水砖铺装 478.69 平方米，绿化 13689.71 平方米，临时覆盖 4872 平方米。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1183.5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免征。场地建成后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工程水土流失六项效益指标达到了方案目标值，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水土流失基本得到了治理。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丽江市华坪县中心镇城镇棚户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七）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编制及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方案目标值，场地建成后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八）后续管护要求

1、强化植物措施的抚育管理工作，强化各项工程措施的运维管护，确保措施长久发挥水土保持效益。

2、建设单位应重视项目区水土流失治理及管护责任，积极配合当地相关主管部门，做好水土保持措施的管护工作。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赵胥	华坪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赵胥	验收主持单位
组员	李波	华坪县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李波	生产建设单位
	马敬超	云南易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马敬超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赵艳梅	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赵艳梅	监测单位
	周峰	云南展旭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	周峰	监理单位
	周婷	云南国开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	周婷	
	袁明聪	云南同磊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	袁明聪	
	刘海	云南习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刘海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仕伟	云南人防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仕伟	设计单位
	石大圣	北京龙安华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石大圣	
	石大圣	华诚博远(北京)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石大圣	

李远洪	华坪县千禧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总负责人	李远洪	施工单位
焦基国	云南省华坪县永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负责人	焦基国	
刘亚	云南启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负责人	刘亚	
李洪林	云南睿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负责人	李洪林	
林清华	云南鹏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负责人	林清华	
林代兴	华坪县铎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负责人	林代兴	
蒋云松	云南鸿能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负责人	蒋云松	
李思阳	云南正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负责人	李思阳	